

中山大学医学院 2020 年以“申请-考核”制招收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医学院 (以下简称“学院”) 2020 年招收博士研究生实行以综合素质能力考核为基础的“申请-考核”制招生方式。申请人须按照中山大学 2020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和学院的相关要求进行报名并提交申请材料。

一、申请条件

- 1、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道德品行良好，身体和心理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中山大学的規定。
- 2、已获得硕士学位的人员及应届硕士毕业生 (最迟须在入学前取得硕士学位)。
- 3、有两名与报考学科相关的具有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推荐。
- 4、考生持境外获得的学历证书报考，须通过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资格审查时须提交认证报告 (最迟须在录取前提交)。
- 5、具有浓厚的学术研究兴趣，具备较强的科研能力。
- 6、英语应用能力较好，应达到如下条件之一：(1) 发表过英文的专业性学术论文 (不限作者排名)；(2) 通过大

学英语六级考试，或新托福成绩 ≥ 90 （老托福成绩 ≥ 580 ），或雅思成绩 ≥ 6.0 分。

7、符合《中山大学 2020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规定的其他报考基本条件。

考生须承诺学历、学位证书和考试身份的真实性，一经招生单位或认证部门查证为不属实，即被取消录取或入学资格，已入校的学生将被取消学籍。

二、招生专业及学制

招生专业详见《中山大学 2020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以“申请-考核”制招收的博士研究生学制为 4 年。

三、招生类别及人数

学院各专业不招收定向就业博士研究生（不包括国家专项计划。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的考生须参加学校统一组织的博士研究生入学考试。

招生专业目录上注明的招生人数为我院 2020 年的招生计划数，包含了硕博连读和直接攻博的招生人数，“申请-考核”制招收博士研究生计划将于网上报名前在中山大学研究生招生网公布，请申请人留意网上信息。

四、报名程序

1、网上报名和交费

符合申请条件的申请人请于 2019 年 11 月登录中山大学研究生院博士生网上报名系统 (网址 : <http://graduate.sysu.edu.cn>), 提交报名信息和缴纳报名费 (报名费一经缴纳 , 概不退还) 。报名的具体时间、办法及要求将于报名开始前在中山大学研究生招生网公布。

2、材料邮寄和审查

申请人在中山大学研究生院博士生网上报名系统报名成功后 , 请于 12 月 7 日前将下列纸质版一起寄 (送) 到医学院党政办公室 , 信封上标注“博士申请-考核”。

1) 通过网上报名系统打印的《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原件);

2) 两名具有高级职称专家的推荐信 ;(原件);

3) 《医学院博士研究生报名表》(附件 1);

4) 与报考导师研究领域相关的《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拟开展的研究计划》(附件 2), 约 3000 字 ;

5) 研究生阶段成绩单 (需就读学校的教务或研究生主管部门盖章) 。(原件);

6) 往届生提供硕士学位论文全文 ; 应届生提供论文摘要及主要研究结果 ;

7) 英语水平证明复印件、相关获奖证书复印件 , 在学或工作期间取得的科研成果 (含已取得的专利) 、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论文或专著等 ;

8) 体格检查表 (二级甲等以上医院检查并盖章);(原件);

9) 硕士学位证 (应届毕业硕士生提供学生证 , 境外学位学历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 , 单证硕士提供学位证书查询结果) 复印件 ;

10) 身份证复印件 2 份 , 其中一份写明“授权中山大学办理银行卡并划扣学费——签名” ;

凡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在中山大学博士生网上报名系统进行报名、缴纳报名费或送 (寄) 报考材料至我院查验者 , 将被视为自动放弃申请资格。

注 : 1) 以上申请材料请按顺序编号提交 , 若上述申请材料不全 , 视为形式审查不通过 , 不予受理 ;

2) 所提交材料不退还 ;

3) 考生须承诺学历、学位证书和考试身份的真实性 , 若发现材料造假者 , 包括学术造假或抄袭 , 即被取消录取或入学资格 , 已入校的学生将被取消学籍。

五、材料审核

核查验收材料完毕 , 由学院按二级学科组织专家组进行审查 , 并确定进入综合考核的名单 , 于 12 月中旬在学院网站公布。

六、综合考核

综合考核分为笔试和综合面试两部分。主要是对外语水平、学术能力、培养潜质、心理素质及思想道德等进行全面考核，重点考察申请人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对本学科前沿知识和最新研究动态掌握的情况以及是否具备博士研究生培养的潜能和综合素质。考核于 2020 年 1 月上旬进行，具体安排将在医学院网页公布。

1、笔试

笔试由学院安排统一，时间为 3.5 小时。内容主要包括公共英语、专业英语以及专业领域相关知识等三方面内容，各 100 分，合计 300 分。

2、面试

通过学院材料审核并且笔试成绩达到 180 分及以上者，均具有面试资格。由相关系、所、教研室（中心）按二级学科组织考核小组进行面试，小组成员不少于 5 人（其中博导不少于 3 人）。请考生须准备 PPT 向考核小组作报告，内容包括个人科研经历和成果介绍、对拟从事研究的领域的了解和看法、本人拟进行的研究工作设想及理由等。每人面试时间不少于 40 分钟（含个人报告 15-20 分钟）。面试总分 300 分。

七、录取及调剂

1、总成绩为笔试成绩和面试成绩的总和。按照所在二级学科面试小组的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确定推荐拟录取名单，报研究生院审核后在学院网站公示。

2、笔试或面试成绩低于 180 分者不予录取。

3、通过笔试考核但因招生计划所限未能在所报考学科方向录取者，可在我院的相近学科方向申请调剂录取。

4、如学院招生计划未完全使用，可接受原报读我校其他院系相近学科考生的调剂申请。申请人须符合我院的申请条件，按要求提交申请材料，通过材料审核及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批后参加综合考核。

八、学费及奖助金

博士研究生的学费及奖助金标准按照学校有关规定执行。

九、联系方式

单位：医学院党政办公室

地址：广州市番禺区大学城中山大学东校园格致园 3 号
一单元 1105 室医学院党政办公室，邮编：510006

电话：(020) 83271560

联系人：冯老师，陈老师

邮箱：yxyky@mail.sysu.edu.cn

QQ 群：676858914 (验证信息为“真实姓名-毕业院校”)

医学院网站：<http://szmed.sysu.edu.cn/>